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3—006

#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股权涉及 矿业权信息公告 (修订稿)

## 重要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沙溪铜矿探矿权。为消除收购探矿权可能给上市公司带来的风险，有色控股做出以下承诺：有色控股作为庐江矿业 100%股权的出售方，承诺全力协助庐江矿业办理“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的采矿权证；庐江矿业如于《资产转让协议》生效起的 6 个月内还未能取得上述采矿权证，有色控股承诺在铜陵有色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按交易价格回购上述庐江矿业 100%的股权，将已支付的转让价款及按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一并返还铜陵有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矿业权相关信息披露》的要求，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股权涉及矿业权做如下信息披露：

## 一、本次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概况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简介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有色”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项目：一是收购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控股”）持有的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江矿业”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二是收购有色控股下属铜冠冶化分公司经营性资产；三是铜陵有色铜冶炼工艺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四是补充流动资金。

### 2、标的公司矿业权信息概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矿业权涉及庐江矿业 1 宗探矿权，探矿权名称为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勘探（以下简称“沙溪铜矿”），具体情

况如下表:

矿权人	探矿权证号	勘查项目名称	地理位置	勘查面积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安徽铜冠 (庐江) 矿业有限 公司	T34520080902014823	安徽省庐江县 沙溪铜矿铜泉 山和凤台山铜 金矿勘探	安徽省庐江 县泥河镇	1.40	2012年11月1日至 2014年11月1日

## 二、标的公司矿业权涉及的行业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庐江矿业尚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待沙溪铜矿正式开采后,其主要产品为铜精矿,铜精矿将供给铜陵有色作为冶炼用原料。

### 2、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 (1) 未来矿山开采方式

未来矿山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计划铜泉山矿段和凤台山矿段同步开采。矿床总体开采顺序为自下而上开采,在走向上的开采顺序为后退式回采,即由两端风井分别向主井方向推进。

#### (2) 选矿工艺流程

未来矿山拟采用一次粗选二次扫选三次精选的浮选工艺流程。

### 3、主要经营模式

#### (1) 生产模式

未来庐江矿业将根据矿山资源勘探情况、矿井开拓状况及企业生产经营计划,组织安排生产。

#### (2) 销售模式

庐江矿业未来所生产的铜精矿按市场价提供给铜陵有色作为冶炼用原料。

## 三、铜陵有色是否具备相关矿业勘探、开发的资质和准入条件

铜陵有色已从事矿业开发多年,具备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要求的矿业权开发利用所

需要的资质条件。铜不属于特许行业准入条件的特定矿种。

#### 四、与矿业权有关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一）历史权属情况

安徽省人民政府以皖政秘[2007]87 号文提请国土资源部批准协议转让两宗探矿权，其中包括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矿段探矿权协议转让给有色控股，2007 年 12 月国土资源部以国土资函[2007]945 号予以批准。经安徽省志远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及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备案批复确认，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矿段普查探矿权的评估价款为 8,979.86 万元。2008 年 8 月，有色控股与安徽省国土资源厅签署《探矿权出让合同》，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同意有色控股以 8,979.86 万元受让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矿段探矿权，有色控股已缴清该探矿权价款。鉴于有色控股拟以上述探矿权作价出资 7000 万元、货币出资 3000 万元独资设立庐江矿业，安徽省国土资源厅核发了该探矿权的《矿产资源勘察许可证》（编号 T34520080902014823），探矿权人为庐江矿业，勘查项目名称为“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泉山铜金矿详查”，勘查面积 0.88 平方公里，有效期为 2008 年 9 月 9 日至 2010 年 9 月 9 日。

鉴于沙溪铜矿凤台山矿段与铜泉山矿段相邻，两矿段深部可能为连续矿体，具备整体勘查条件，经安徽省国土资源厅皖国土资函[2009]521 号文批复，同意庐江矿业办理沙溪铜矿铜泉山铜金矿详查扩大勘查范围并包括凤台山矿段。经安徽省志远科技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及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备案批复确认，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矿段普查探矿权的评估价款为 10,571.50 万元，该探矿权价款已缴清。针对沙溪铜矿铜泉山铜金矿扩大勘查范围，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对庐江矿业换发了编号为 T34520080902014823 的《矿产资源勘察许可证》，探矿权人为庐江矿业，勘察项目名称为“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详查”，勘查面积 1.40 平方公里，有效期为 2010 年 3 月 10 日至 2010 年 9 月 9 日。

根据《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规定，上述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到期前庐江矿业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延续登记手续，并分别于 2010 年 9 月、2012 年 11 月取得了安徽省国土资源厅换发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目前，庐江矿业持有安徽省国土资源厅核发的编号为 T34520080902014823 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探矿权人为庐江矿业，勘查项目名称为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勘探，勘

查面积 1.40 平方公里，有效期为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 日。

沙溪铜矿探矿权范围拐点坐标

拐点编号	80坐标系		54坐标系	
	经度	纬度	经度	纬度
001	117° 18' 18"	31° 09' 54"	117° 18' 20"	31° 09' 54"
002	117° 18' 13"	31° 09' 52"	117° 18' 15"	31° 09' 52"
003	117° 18' 13"	31° 09' 26"	117° 18' 15"	31° 09' 26"
004	117° 17' 56"	31° 09' 28"	117° 17' 58"	31° 09' 28"
005	117° 17' 51"	31° 09' 33"	117° 17' 53"	31° 09' 33"
006	117° 17' 43"	31° 09' 45"	117° 17' 45"	31° 09' 45"
007	117° 17' 43"	31° 10' 06"	117° 17' 45"	31° 10' 06"
008	117° 18' 02"	31° 10' 06"	117° 18' 04"	31° 10' 06"
009	117° 18' 02"	31° 10' 25"	117° 18' 04"	31° 10' 25"
010	117° 18' 33"	31° 10' 25"	117° 18' 35"	31° 10' 25"
011	117° 18' 33"	31° 10' 08"	117° 18' 35"	31° 10' 08"
012	117° 18' 15"	31° 10' 00"	117° 18' 17"	31° 10' 00"

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该探矿权账面值为 1.97 亿元。该探矿权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瑕疵的情形。

## （二）资源储量及备案情况

根据《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床铜泉山和凤台山矿段铜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沙溪铜矿床铜泉山和凤台山铜矿勘查区查明资源储量如下：

主矿产铜矿石 8,278.44 万吨，铜金属量 483,485.34 吨，铜平均品位 0.58%。其中：（332）矿石量 3,574.41 万吨，金属量 206,329.34 吨，平均品位 0.58%；（333）矿石量 4,704.03 万吨，金属量 277,156.00 吨，平均品位 0.59%。

伴生矿产资源储量全部为推断的内蕴经济资源量（333）：矿石量 78,516,179.17 吨，伴生金金属 36,266.55 千克，平均品位  $0.462 \times 10^{-6}$ ；伴生银 275,045.92 千克，平均品位  $3.503 \times 10^{-6}$ 。

另有低品位铜矿石量 7,500.77 万吨，铜金属量 188,878.40 吨，铜平均品位 0.25%。其中（332）矿石量 1,972.55 万吨，铜金属量 48,979.79 吨，铜平均品位 0.25%；（333）矿石量 5,528.22 万吨，铜金属量 139,898.61 吨，铜平均品位 0.25%。

沙溪铜矿资源储量已经北京中矿联咨询中心评审，并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取得国土资源部出具的《关于〈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床铜泉山和凤台山矿段铜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国土资储备字[2013]39 号）。

### （三）具备矿产资源开发条件情况

庐江矿业目前尚处矿产资源勘查阶段，在完成矿产资源勘查工作后，庐江矿业按照相关规定取得项目立项、环境评价、安全生产管理准入等其他与矿产资源开采相关的一系列批准后方可申请取得开采许可证，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业务。

### （四）矿业权相关费用的缴纳情况

庐江矿业取得沙溪铜矿探矿权证时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缴纳和结清了探矿权价款及各项费用；在勘查阶段及时缴纳了探矿权使用费等费用。

（五）铜陵有色取得标的公司股权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 1、沙溪铜矿矿产资源储量已取得国土资源部评审备案证明；
- 2、标的公司股权转让行为已取得安徽省国资委同意，
- 3、标的公司评估结果已获得安徽省国资委审核备案；
- 4、铜陵有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获得安徽省国资委批准；
- 5、铜陵有色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6、铜陵有色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六）沙溪铜矿办理采矿证情况说明

沙溪铜矿探矿权证号为 T34520080902014823，有效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 日。目前，沙溪铜矿勘探阶段已经结束，资源储量经国土资源部备案，勘探风险已经消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2 号《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规定：“探矿权人有权在划定的勘查作业区内进行规定的勘查作业，有权优先取得勘查作业区内矿产资源的采矿权。探矿权人在完成规定的最低勘查投入后，经依法批准，可以将探矿权转让他人。”因此，沙溪铜矿取得采矿权不存在法律障碍。目前，庐江矿业正在办理沙溪铜矿探矿证转采矿证的相关手续。

为消除收购探矿权可能给上市公司带来的风险，有色控股做出以下承诺：有色控股作为庐江矿业 100% 股权的出售方，承诺全力协助庐江矿业办理“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的采矿权证；庐江矿业如于《资产转让协议》生效起的 6 个月内还未能取得上述采矿权证，有色控股承诺在铜陵有色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按交易价格回购上述庐江矿业 100% 的股权，将已支付的转让价款及按同期贷款利率计

算的利息一并返还铜陵有色。

## 五、矿业权相关资产达到生产状态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

2011年4月1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沙溪铜矿 330 万吨/年采选项目前期工作问题的复函》，同意庐江矿业开展项目用地、环评、水土保持等前期工作。沙溪铜矿计划建设期 4 年，矿石采选能力 330 万吨/年，服务年限 23.11 年。矿业权达到生产状态涉及有关报批事项如下：

矿业权名称	探矿权证号	项目立项	环评验收报告	排污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其他
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勘探	T34520080902014823	由于沙溪铜矿目前处于勘探阶段，尚未进行矿山建设及资源开采，因此暂未涉及项目审批、环保审批、安全生产管理准入等审批。庐江矿业正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报批事项的前期准备工作。				

标的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权属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地址	终止日期	土地性质	面积 (m <sup>2</sup> )
庐国用(2012)第14031号	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	庐江县泥河镇中沙溪社区	2060-10-7	工业用地	1,971.00
<b>小计</b>					<b>1,971.00</b>

房产证号	房地产权利人	地址	结构	设计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房地权庐字第76042号	安徽铜冠(庐江)矿业有限公司	庐江县泥河镇沙溪社区玉溪路	混合结构	商业	787.81
				住宅	415.20
<b>小计</b>					<b>1,203.01</b>

庐江矿业另有一处 60 平方米的简易配电房，为临时性建筑。上述房产、土地均无抵押、质押等权属受限的情况。

## 六、矿业权相关资产最近三年历史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沙溪铜矿仍处于勘探阶段，尚未进行矿山资源开采，近三年无主营业务收入。

## 七、与矿业权相关的风险

### （一）矿产资源勘查风险

沙溪铜矿资源储量系根据国家统一标准和业内通行的行业规范进行勘查的结果，并取得国土资源部出具的储量评审备案证明，论证体系严密、结论依据充分，储量数据翔实可靠。但受限于资源勘查方法及技术的局限性，存在实际可开采的储量或品位有可能达不到勘查确定指标的风险。

### （二）矿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的风险

由于铜是一种国际大宗商品，国际经济环境对铜及铜精矿的价格具有重大影响，如果未来国际经济环境变化导致铜及铜精矿的价格下滑，有可能会使矿业权所属企业的业绩达不到预期目标。

### （三）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对矿业权实行有偿使用，企业在使用矿业权时需缴纳矿业权使用费、矿业资源补偿费、资源税、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等，如果国家对矿业权有偿使用的税费标准发生变化，将对矿业权所属企业的实际收益产生较大影响。

### （四）无法及时获取相配套生产经营所需证照的行政审批风险

矿产资源采选，除需要获得采矿权证外，配套还需通过安全生产许可、排污许可等行政审批事项，庐江矿业未来可能存在无法及时获取安全生产许可、排污许可等的行政审批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探矿权及采矿权的续期风险

庐江矿业目前取得的探矿权及未来的采矿权均设置了有效期限，尽管根据国务院 1998 年第 240 号令《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及国务院 1998 年第 241 号令《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在探矿权证及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满后，公司可在有效期届满的 30 日前，到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延续登记手续，因此未来办理权属续期不存在法律障碍。但相关探矿权及采矿权证的续期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 （六）工程建设资金前期投入较大的风险

铜矿资源开采是一个建设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的行业，特别是工程建设前期，并

下开拓均需投入大量资金，存在工程建设资金前期投入较大的风险。

### （七）安全生产的风险

虽然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并进行相应的投入，公司收购庐江矿业后也将继续加大安全方面的投入，但由于矿产资源采掘行业的特点，公司并不能完全规避安全生产的风险。

## 八、涉及矿业权价值、作价依据、评估方法等相关信息

### （一）矿业权价值评估方法及结果

沙溪铜矿为拟建矿山，具有独立获利能力并能被估算，预期收益和风险可以预测并以货币计量，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或确定，具备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的条件。依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北京中宝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宝信矿评报字[2013]第010号《安徽省庐江县沙溪铜矿铜泉山和凤台山铜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7月31日，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沙溪铜矿矿业权评估值为91,175.61万元，评估增值71,431.94万元，增值率为361.80%。增值原因为探明储量的增加及铜、金、银价格上涨所致。

评估计算公式为：

$$P = \sum_{t=1}^n (CI - CO)_t \cdot \frac{1}{(1+i)^t}$$

式中： $P$ —采矿权评估价值；

$CI$ —现金流入量；

$CO$ —现金流出量；

$i$ —折现率；

$t$ —年序号（ $i=1,2,3,\dots,n$ ）；

$n$ —评估计算年限。

根据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沙溪铜矿达产后，年销售收入为95,355.99万元、利润总额为43,075.79万元。

### （二）矿业权价值评估主要参数

#### 1、可采储量及矿山服务年限



根据经国土资源部备案的沙溪铜矿矿石资源储量为 8,278.44 万吨,扣除设计损失量、采矿损失量,本次评估用矿石可采储量为 6,864.21 万吨;沙溪铜矿设计生产规模为 330 万吨矿石量/年;依据评估用可采储量,矿山服务年限为 23.11 年。

## 2、产品销售收入

### (1) 产品价格

矿产品销售价格中,铜精矿含铜销售价格采用中国选矿选煤网([www.xkxm.com](http://www.xkxm.com))查询的 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平均市场价格,金、银销售价格采用上海黄金交易所 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成交价加权平均计算。本次评估的产品方案铜精矿品位为 20%、铜精矿含金计价系数按 85%折算、铜精矿含银计价系数按 73%折算,则折合为不含税销售价格为:铜精矿含铜 42,199.19 元/吨,铜精矿含金 257,020.54 元/千克,铜精矿含银 4,351.07 元/千克。

### (2) 产品产量

沙溪铜矿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地质平均品位为:铜 0.584 %、金 0.438 克/吨、银 3.322 克/吨,矿石贫化率 10%。选矿回收率为:铜回收率 91%,金回收率为 77%,银回收率为 70%。按生产规模为 330 万吨矿石量/年计算,铜精矿含铜、含金、含银正常年份产品产量分别为 15,783.77 吨、1,001.66 千克、6,906.44 千克。

### (3) 产品销售收入

按产品价格及产品产量计算,正常年份年销售收入为 95,355.99 万元。

## 3、固定资产投资

依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2008 年 8 月)及《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在建项目的矿业权评估,其固定资产投资额可以采用经审批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中设计的固定资产投资剔除预备费用、征地费用、基建期贷款利息等之后的工程费用和其他费用之和。按照矿业权评估取值原则调整后沙溪铜矿固定资产投资 124,945.28 万元(不含预备费和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其中:井巷工程 46,220.37 万元,房屋建筑物 28,084.82 万元,机械设备 50,640.09 万元。

## 4、流动资金

流动资金按照销售收入的 35% 测算，流动资金需求量为 33,374.60 万元。流动资金在投入生产时按生产负荷投入。

#### 5、成本费用

成本费用采用“制造费用法”，经估算，正常生产期矿石单位总成本费用 154.48 元/吨，矿石单位经营成本 125.34 元/吨。

#### 6、折现率

折现率是指将预期收益折算成现值的比率。折现率采用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其中包含了社会平均投资收益率。无风险报酬率即安全报酬率，通常可以参考政府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或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来确定。风险报酬率是指在风险投资中取得的报酬与其投资额的比率。矿产勘查开发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很多种，其主要风险有：勘查开发阶段风险、行业风险、财务经营风险、社会风险。

参照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公告 2008 年第 6 号发布的《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本项目为勘探探矿权评估，在充分分析了各项风险因素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折现率取 10%。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